序号：15

关于莱州市2025年预算执行情况和2026年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6年3月1日在莱州市第十九届
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上

莱州市财政局局长　李旭峰

关于莱州市2025年预算执行情况和2026年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6年3月1日在莱州市第十九届
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上

莱州市财政局局长　李旭峰

各位代表:

我受市人民政府委托，向大会提交莱州市2025年预算执行情况和2026年预算草案，请予审议，并请市政协各位委员和其他列席会议的同志提出意见。

一、2025年预算执行情况

2025年，在中共莱州市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市人大、市政协监督和支持下，我们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紧紧围绕市委“1343”工作体系要求，持续提升资金使用效益，不断深化各项财政改革，收入稳定增长、支出保障有力、管理科学高效、风险稳定可控，推动我市经济社会发展取得了新进展、迈上了新台阶。

（一）预算收支执行情况

1.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2025 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54 亿元，完成预算的 100%，增长 3.5%；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68.1 亿元，完成预算的 103.7%，增长 8.6%。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加上级补助收入 15.7 亿元，债务（转贷）收入 0.6 亿元，调入资金、上年结余等 16.8 亿元；减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68.1 亿元，债务还本支出 0.8 亿元，上解上级支出、结转下年等 18.2 亿元，预算收支平衡。

2.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2025 年，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1.2 亿元，完成预算的 100%；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63.1 亿元，完成预算的 103.7%。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加上级补助收入 15.7 亿元，下级上解收入 29 亿元，债务（转贷）收入 0.6 亿元，调入资金、上年结余等 16.8 亿元；减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63.1 亿元，债务还本支出 0.8 亿元，上解上级支出、补助下级支出、结转下年等 19.4 亿元，预算收支平衡。

3.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2025 年，全市政府性基金收入 14.5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9%；全市政府性基金支出 34.3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2.7%。全市政府性基金收入，加债务（转贷）收入 28.8 亿元，上级补助收入、上年结余 2.2 亿元；减全市政府性基金支出 34.3 亿元，债务还本支出 6.7 亿元，上解上级支出、调出资金、结转下年 4.5 亿元，预算收支平衡。

4.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2025 年，全市社会保险

基金收入22.7亿元，完成预算的101.7%，增长2.7%；全市社会保险基金支出21亿元，完成预算的102.9%，增长9.2%。收支相抵，滚存结余54.2亿元。

需要说明的是，上述执行数据是统计的初步汇总数，2025年决算编制完成后，部分数据还会有所变化，我们将按照规定及时向人大常委会报告。

（二）地方政府债务和国债资金使用情况

1. 2025年，上级共分配下达我市地方政府债券额度29.5亿元。其中：新增地方政府专项债券22.2亿元，共支持银海化工产业园、城乡智慧供水、医康养结合示范园等9个重点项目建设；再融资债券0.7亿元，用于偿还2025年到期政府债券本金；置换债券6.6亿元，用于置换2025年存量政府隐性债务。上述地方政府债券已全额纳入预算管理。2025年，上级核定我市政府债务限额129.8亿元，截至年底，我市政府债务余额124.1亿元，债务风险总体可控。

2. 2025年，上级下达国债资金1.3亿元，均为超长期特别国债，全部用于乡村振兴、工业技改、大规模设备更新等领域。

（三）市人大决议落实情况

1.抓收入强财基，统筹保障能力持续增强。一是组织收入提质增效。凝聚社会综合治税合力，摸清税源底数，保障黄金、石材、工程机械、新能源等重点行业税源的持续稳定增长，全年地

方税收收入37.1亿元；深挖非税收入资源，严格落实“收支两条线”管理，促进非税收入合规征缴；盘活国有资产价值，将闲置低效的资源切实转化为财政收入，实现国有资产处置收入4170万元。2025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54亿元，增幅居烟台第5位，税收占比68.6%，居烟台第2位。二是依法治税应收尽收。依法加强骨干企业重点税源管控，全面核查黄金行业涉税问题，落实山东黄金无偿划转资产涉税事项，集中力量推动税款征缴；加强水资源税管理部门协同合作，补充核定取用水量，追缴资源税款入库。三是争取资金成果丰硕。准确把握上级政策导向和资金支持重点，紧盯生态环境保护、增进民生福祉的关键领域，最大限度争取上级试点、政策扶持，争取各类无偿资金8.9亿元，有力支持海洋生态保护修复、高硅氟化尾渣回收、北方冬季清洁取暖等项目加快推进。

2.抓重点增福祉，民生保障支出持续加大。以政府过“紧日子”谋百姓过“好日子”，重点加强基础性、普惠性、兜底性民生保障建设，筑牢筑实“三保”底线。全市民生支出58.2亿元，占财政支出的85.4%。一是完善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筹措2.3亿元城乡低保、特困救助、学生资助等资金，确保全市2.6万名困难群众及时享受到生活补助；发放居民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5.3亿元，标准由每人每月188元提高到208元，惠及全市22万人；拨付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财政补助资金2.4亿元，标准由每人

每年670元提高到700元，保障全市44万人享受补助政策。二是加强教育资源优化配置。推进学校教育设施更新，筹措资金2000万元，为11所农村小学配备午休座椅4209套，为36所学校安装空调2308台，在烟台率先实现教室空调全覆盖；推进学前教育普惠发展，逐步推行免费学前教育，免除公办幼儿园学前一年保育教育费1492万元。三是助推乡村振兴战略实施。统筹各级资金8.1亿元，用于村级组织运转、农业高质量发展、现代水网建设等项目建设实施，改善农村生产生活条件。四是支持基础设施提质升级。筹措资金1.3亿元用于城市基础设施维护和环境卫生整治等领域，保障城市良好运行；筹措资金1亿元用于支持海港线、三城线、丹东线等多条道路的维护升级，改善群众出行条件。

3.抓导向控底线，财政金融联动持续深化。一是着力解决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分行业分领域组织深化政银企对接，开展“金融辅导员”进企业等活动，不断增强对制造业、科技创新、绿色发展、普惠小微等领域的支持力度，信贷结构持续优化，全市贷款余额达到644.5亿元，较年初增加78亿元，增幅13.8%，存贷比突破44%。二是有效发挥政府资源引导作用，充分调动各银行金融机构扩大信贷投放，积极支持我市经济发展，综合运用各种金融工具，到位政策性银行融资27.4亿元，推动东海产投完成首笔8亿元公司债发行。三是坚决守住金融风险防控底线，

聚焦信贷投放、资金管理等关键环节，严厉打压恶意逃废债行为，全市银行贷款不良率降至0.59%；严守债务风险底线，加强风险预警监测，制定分类偿债方案，加大政策性银行、商业银行中长期贷款等优质金融资源争取力度，落实还款资金来源，确保政府综合债务率控制在黄色风险等级以下。

4.抓管理促转型，国资国企治理持续优化。一是加快国有企业改革转型。压减融资平台4家，提前完成改革转型目标。精简管理机构，提高运营效率，通过股权转让、股权退出、清算注销等方式，完成7家国有企业改革目标。切实提升产投公司自身造血能力，着力打造矿山建材、城市运营、能源开发等特色鲜明、竞争力强的核心业务板块，财金公司、东海产投成为全省首家获得合规管理体系母子“双认证”市属国有企业，海晟产投获AA级信用评级，2025年实现运营收入6.5亿元。二是推动国有资产高效盘活。建立完善市属国有企业资产台账，实现土地、房产、海域等资产的分类科学管理，2025年通过转让、出租、以资抵债、合作经营等方式盘活资产总价值7.3亿元。三是加强重大事项审批把关。进一步强化市属国有企业重大事项监管，明确审批权限范围，严格开展投资项目复核评估，防止国有资产“高买低卖”，在电投公司长输管网有偿使用、热力公司收购等重大事项上发挥重要监督作用，筑牢国有资产安全防线。

5.抓改革用科学，财政管理效能持续提升。一是绩效管理走

深走实。实现项目资金预算绩效管理全覆盖，深入推进绩效管理与预算管理一体化建设。对434个项目、55个部门开展绩效自评，覆盖率达到100%；对资金量大、代表性强的12个项目开展财政绩效评价、对1个项目开展成本效益分析，强化评价结果应用，形成“评价-反馈-整改-应用”管理闭环。二是财会监督有序有效。落实过紧日子要求，修订会议费、差旅费管理办法，持续压减“三公”经费和一般性支出。围绕部门统管运行情况，对7个部门、11个二级单位资产财务管理情况全覆盖检查，对全市17个镇街财政资金使用监管突出问题开展专项整治，对22所学校教育领域资金使用管理情况开展“回头看”检查，推动财经纪律重点问题专项整治工作不折不扣落实到位。三是政府采购惠企助企。为中小企业参与采购“开绿灯”，通过落实预留采购份额、价格评审优惠、优先采购等措施，全年授予中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1亿元，占全市政府采购规模的92.3%。四是项目评审见行见效。提高政府投资项目评审效率和质量，严把评审关口，提高评审效率，保障评审质量，全年完成评审项目222个，评审额12.8亿元，综合审减率6.7%。

一年来，我们严格遵守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认真落实市人大预算审查要求，依法依规开展财政预算编制、执行、调整等工作，及时向人大报告财政工作进展情况和相关财政信息，确保财政资金安全、规范、高效运行。

在取得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财政运行中仍面临一些困难和挑战：一是财政增收基础仍不稳固，土地市场复苏存在压力，房地产等重点行业持续低迷，部分企业生产经营较为困难，财政收入增长乏力。二是财政保障压力持续增长，民生领域需持续加大投入力度，“三保”等刚性支出持续增加，财政收支矛盾仍然比较突出，财政支出结构有待进一步优化。三是财政资金使用效能仍有提高空间，预算管理、资产管理、会计基础工作有待提升。针对这些问题，我们将高度重视，采取有效措施，努力加以解决。

二、2026 年预算草案

（一）预算编制的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全面落实中央、省委、烟台市委经济工作会议部署，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聚焦市委重大战略任务，落实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坚持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强化财政资源统筹整合，优化财政支出结构，抓牢财政风险防控，守牢基层“三保”底线，推进财税体制改革，提高财政资金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为推动我市经济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加快“重返烟台第一方阵”提供坚实的财政保障。

（二）全市预算草案

综合考虑全市经济社会发展形势、宏观政策导向以及财政收支平衡压力等因素，本着积极稳妥、统筹兼顾的原则，2026年全市财政收支预算安排如下:

1.全市一般公共预算安排意见。2026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55.1亿元，增长2%。预算支出安排68.4亿元，增长0.4%。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加上级补助收入15.8亿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调入资金、上年结余14亿元；减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68.4亿元，债务还本支出0.4亿元，上解上级支出、结转下年16.1亿元，预算收支平衡。

2.市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意见。2026年，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21.6亿元，增长2%；预算支出安排63.4亿元，增长0.4%。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加上级补助收入15.8亿元，下级上解收入29.7亿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调入资金、上年结余14亿元；减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63.4亿元，债务还本支出0.4亿元，上解上级支出、补助下级支出、结转下年17.3亿元，预算收支平衡。

3.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意见。2026年，全市政府性基金收入安排18.6亿元，支出安排11亿元。全市政府性基金收入，加上级补助收入、上年结余2.1亿元；减全市政府性基金支出11亿元，债务还本、调出资金、结转下年9.7亿元，预算收支平衡。

4.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安排意见。2026年，全市社会保险

基金收入安排 25.4 亿元，增长 13.4%。支出安排 22.7 亿元，增长 10.7%。收支相抵，滚存结余 56.9 亿元。

三、扎实做好 2026 年财政改革发展工作

2026 年是“十五五”规划开局之年，也是我市振兴县域经济五年行动计划的收官之年，做好今年财政工作至关重要。我们将紧紧围绕市委重大决策部署，进一步推进培植壮大财源、统筹资金资源、财政科学管理、筑牢风险底线，确保全年预算目标和财政各项工作任务顺利完成。

（一）聚焦资源统筹优化，推进财源建设集中突破。完善重点行业、重点领域税收服务机制，打造公平税负环境；进一步巩固黄金、石材等骨干税源、基础税源，推动重点税源企业稳定增长；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鼓励企业创新发展，培植新能源、网络电商等新兴税源，逐步形成新的税收增长点，提高税收贡献度。健全“税务+自然资源”信息共享机制，推动费源数据准确性和税务征管质效“双提升”，加大土地出让金清缴力度，加快土地出让进度，增加政府性基金财力。创新思路深挖资产使用潜能，以存量调控增量，分类实施调剂共享、处置变现和市场化运营等措施，实现国有资产收益最大化。

（二）聚焦优化支出结构，推进综合保障能力提升。保障重点领域支出需求，严格落实“三保”支出责任，严格执行“三保”保障范围，健全“三保”风险应急处置预警机制，确保“三保”

支出足额纳入预算管理。落实“继续实施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要求，完善大事要事经费保障机制，把更多资金用在支持高质量发展和民生事业上，让有限财力发挥出最大的社会效益。降低党政机关运行成本，严格落实习惯过紧日子要求，把严把紧资产配置、政府采购、购买服务等关口，严控“三公”经费、一般性支出。全面加强预算执行管理，优化支出结构、强化精准投放，持续硬化预算约束，严格执行人大批准的预算，严控预算追加事项，严禁无预算、无用款计划、超预算和超计划拨付资金。

（三）聚焦夯实管理基础，推进科学管理质效提升。自觉接受人大、审计和社会监督，积极回应社会关切，持续深化财政预决算公开，提高财政工作透明度。推动市属国有企业高质量发展，持续推进市场化改革，做强矿山建材、城市运营等主力板块，拓展新能源、海洋牧场等新兴板块，探索资本运作与产业基金模式，做大资产收益和产投基金规模，强化与涉金企业多种方式合作，加快推进探矿权、采矿权收购整合。深化预算管理改革，将依托行政权力、政府信用、国有资源资产获取的收入全部纳入政府预算管理，提高预算管理完整性。加强预算绩效管理改革，落实绩效评价和结果应用，深入推进内控内审。扎实开展财会监督工作，聚焦重点领域专项检查，以“小切口”入手，逐步推进重点领域监督检查全覆盖。提升政府采购质效，细化采购预算编制，科学安排采购计划，遵循采购信息公开制度，持续优化营商环境，提

高政府采购活动透明度。提升财政预算评审的科学化、规范化管理水平，确保政府投资项目预算、结算评审及咨询服务工作的准确性和公允性，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四）聚焦防范财经风险，推进财政运行安全稳定。牢固树立底线思维，健全财政运行常态化评估机制，统筹做好财政收支结构、财力变化趋势、重大支出责任等分析监测，及时发现和处置财政风险隐患。强化债务风险动态监测和提示预警，加强政府债券“借用管还”全过程管控，严控债务总量，不断创新融资方式，持续优化融资结构，降低融资综合成本，守牢守住地方债务风险防控底线。筑牢金融安全防线，严格落实金融特许经营要求，杜绝“带病入市”；人民银行、金融监管部门、地方金融管理机构将地方各类金融组织和金融活动全部纳入监测监管，配合开展打击非法金融活动；保持对金融违法行为的高压态势，引导债权银行配合实施联合惩戒，强化行刑衔接，营造我市良好金融生态环境。

各位代表，做好2026年财政工作责任重大、任务艰巨。我们将在市委的坚强领导、市人大的有力支持和监督下，认真落实本次大会决议，坚定信心、开拓奋进，真抓实干、担当作为，更好发挥财政职能作用，为推动市强民富宜居文明新莱州迈上新台阶贡献更大力量！

市十九届人大五次会议秘书处　　2026 年 3 月 1 日